

15 享受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

1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复旦大学）的（邯郸校区第六教学楼中控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中控控制套装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上海衡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46人，营业收入为4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1812.3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视频矩阵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上海衡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46人，营业收入为4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1812.3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音频隔离器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厦门音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20人，营业收入为45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智能 PDU 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上海衡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46人，营业收入为4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1812.3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物联管理终端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上海衡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46人，营业收入为4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1812.3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机柜 1 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252人，营业收入为19243.979万元，资产总额为38306.41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机柜 2 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252人,营业收入为19243.979万元,资产总额为38306.41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教室线路整理、配套耗材、零星配件等采购),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江苏天诚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196人,营业收入为52463.28万元,资产总额为68470.3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衡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2日

说明:

(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本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是指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